



## 新聞稿

2020/4/16

### 協助民眾度難關 金管會全力督促銀行業落實金融紓困措施

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蔓延全球，已嚴重衝擊世界各國經濟，而我國相關產業在全球供應鏈中，扮演重要角色，亦因此波疫情對各國之衝擊而連帶受到影響。為因應疫情嚴重衝擊經濟發展，金管會已督促金融機構全力執行各部會依據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」提出之紓困措施，包含企業舊貸展延、營運資金貸款、振興貸款之利息補貼與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融資保證等措施，以協助業者度過難關，協助產業經濟穩健。

金管會表示，除執行各部會之企業紓困振興貸款措施外，亦督導銀行業對受疫情影響之企業與個人辦理以下相關協助措施：

- 一、針對企業貸款：督導銀行公會配合提供強化紓困振興貸款措施，防止金融機構雨天收傘，貸款本金得展延至 110 年 12 月底。
- 二、針對個人貸款：因受疫情影響還款有困難者提出相關協處措施，包含本金或利息得申請展延 3 至 6 個月，展延期間免收違約金及遲延利息等。緩繳及展延期間，在清償期尚未屆至之情況下，不會發生有繳款遲延信用紀錄之情形，不影響信用紀錄。
- 三、加速銀行受理紓困振興貸款案件時效，舊貸款之展延，原則



##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

2 週內可完成；新貸案件，授信額度新臺幣(下同)500 萬元以下者，營運資金貸款 10 個工作日核貸、振興貸款 15 個工作日核貸，如授信額度在 100 萬元以下者，以在 7 個工作天內核貸為原則。

四、協調銀行反映中央銀行降息措施，目前民營銀行除 1 碼(0.25%)降息外，對於受疫情影響之個人，參考公股銀行予以加碼降息者，在自用住宅貸款部分(降息 0.5%)計 20 家，在信用卡、信貸及車貸等住宅貸款以外之消費性貸款部份(降息 0.75%)計 19 家。

金管會進一步說明，目前本國銀行配合各部會紓困及自辦案件辦理情形，截至 109 年 4 月 15 日，受理件數包括企業及個人共計 20,258 件，申請額度計 2,511 億元，已核准 13,463 件，已核准額度計 1,305 億元，其中金額核准比率 52%、件數核准比率 67%；另對 5,443 戶信用卡持卡人提供本金或利息得申請展延 3 至 6 個月、展延期間免收違約金及遲延利息等協助。相關案件的受理件數仍在持續的增加中。金管會亦已訂定獎勵本國銀行加速辦理紓困振興貸款方案，鼓勵銀行展現辦理效率，績效考核分為「金額」、「件數」及「效率」三組，將對各組績優銀行予以表揚並給予業務方面之獎勵(如申請業務時列為有利項目)，並將請各銀行對績優分行辦理獎勵。

為加速對小規模營業人紓困貸款核貸效率，總共約計 49 萬 5 千餘人，其 50 萬以下之申貸案，將推動簡易式信用評分表替代財務報表或 401 報表，初步估計約可涵蓋約 8 成 5 之小規模營業人，不須提出繁複申請文件，以達成快速核貸目的，貸款



**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**  
**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**

資金以中央銀行轉融通方案支應，目前年利率為 1%，申請期間自 109 年 4 月 1 日至 110 年 3 月 27 日為止。

金管會感謝降息、提供協處措施陪伴貸款客戶抗疫的銀行，並希望銀行在這段期間能夠迅速回應客戶的需求，在經濟與環境快速變動中維持穩健經營，展現我國銀行業的專業及效能。

聯絡單位：銀行局本國銀行組

聯絡電話：8968-9685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來信：

<http://fscmail.fsc.gov.tw/FSC-SPS/SPSB/SPSB01002.aspx>